

ལ་ས་བྱང་ཁྲུང་ལོ་ཆུང་ཁྲིལ་ཅུང་།
拉 萨 市 财 政 局

拉财字〔2022〕9号

签发人：劳明伟

拉萨市财政局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 工作总结的报告

自治区财政厅：

根据你厅《关于做好 2021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的通知》（藏财绩〔2021〕21 号）的精神，现将我市 2021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2021 年，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六中全会及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西

藏工作重要论述和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西藏重要讲话精神，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坚持“三个赋予、一个有利于”的基本原则，提升公共财政治理能力，统筹抓好“四件大事”，坚决兜牢“三保”底线，着力服务“六稳”“六保”，保持财政政策连续性稳定性和可持续性，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拉萨财政认真贯彻“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工作要求，以制度建设为抓手、以体制机制为保障、以督促落实为着力点，通过对绩效管理各环节规模化、制度化、常态化的宣传、培训、评估、评价、结果应用，相关工作扎实推进、蹄疾步稳，破除了预算资金分配固化的格局，全面提高了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管理制度建设。始终把制度建设作为开展绩效管理的关键环节，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对预算绩效管理的最新工作要求，2021年，在《拉萨市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拉政办发〔2017〕109号）的基础上，修订完善《拉萨市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经市委常委会会议研究通过，并以拉委办发〔2021〕62号印发，在全市范围内执行，为全市各级各部门全面加强预算管理，牢固树立“讲绩效、重绩效、用

绩效”、“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理念，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优化资源配置，提供了指导和依据。

（二）绩效目标管理实现“全覆盖”。一是加强预算编制绩效管理。一方面，强化项目绩效目标。对预算单位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加强审核、合理保障，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无具体内容、无明细支出测算的或支出测算不够细化的项目，一律不予安排预算。同时，所有预算项目，必须制定绩效目标，由预算单位在申请项目时提报详细绩效信息，包括立项依据、项目内容和目标、实施周期、投入总额、已投入金额、本年度预算目标和金额等，作为项目审核的依据。另一方面，推进项目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对可量化支出的项目，核定统一支出标准，推进预算编制的精细化，突出其基础支撑作用，扩大“因素法”编审范围，对发展性项目实行一年一梳理、一年一论证审批。财政部门批复下达预算时，通过规范格式同步下达绩效目标，明确部门单位是预算执行主体，负责实现项目绩效目标。二是完善项目绩效管理责任。财政部门批复下达年度预算时，通过规范格式同步下达绩效目标，明确部门单位是预算执行主体，负责实现项目绩效目标。对未能如期实现绩效目标或绩效评价结果较差的，在每年底通过清理结转结余资金收回部分项目资金，或在编制下年度预算时调减项目资金额度。

（三）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实现“全链条”。在

加强预算编制环节的基础上，加强预算执行监管和执行结果评价，将财政监督贯穿于预算管理的事前、事中、事后各个环节。一是把各单位新增预算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作为项目入库和纳入预算安排的必要条件。事前绩效评估采用国际通用的“3E”原则，即“经济+效率+效益”原则，旨在从预算安排的源头对项目和政策的必要性、可行性、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进行评估。今年，我局对市直部门 2022 年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工作以预算“一上”和“二上”的时间节点进行，其中“一上”项目 35 个，纳入评估的财政资金 17,702.19 万元，评估后审减资金 3,386.97 万元，审减率 19.13%；“二上”项目 5 个，涉及财政资金 3,436.29 万元，评估后审减资金 1,761.29 万元，审减率 51.26%。二是对预算执行过程开展监督检查。由预算科牵头，各相关业务科室配合，每个季度开展一次预算执行情况监督检查活动，主要内容是对照年初预算确定的项目绩效信息，重点跟踪监控资金是否符合规定支出范围，预算执行进度是否及时、合理，部门单位是否完成年初确定的预算绩效目标等，及时指导和督促预算执行进度滞后的县区和部门进行整改。三是加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重点选择社会关注度高、涉及面广、金额较大的项目开展财政重点评价，并逐步扩大财政评价范围和数量，实现重点项目全覆盖。今年，我局开展了深度绩效评价的试点，深度绩效评价是指遴选一批近年来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民生类、社会关注度高、资金量大的项目，拉长评价周期，做实做细评价的各个环节，绩效评价报

告将体现更高站位,切实为市委市政府的决策发挥好财政的参谋助手作用。深度评价的部门预算项目为 15 个,涉及财政资金达 115,346.26 万元。从评价结果来看,其中:评价结果为优的项目有 1 个,结果为良的项目有 12 个,结果为中的项目有 2 个,没有结果为差的项目。同时,我局还对涉及财政资金达 309,162.34 万元的 2020 年度 56 个重点项目开展了事后绩效评价,其中:评价结果为优的占比 12.12%,结果为良的占比 53.03%,结果为中的占比 30.30%,结果为差的占比 4.55%。以上由第三方出具的专业评价、评估报告,市财政局已将其作为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

二、主要成效

(一)进一步夯实了绩效理念。通过对标财政部预算一体化系统建设要求,我市积极配合自治区财政厅加强了预算一体化系统预算绩效管理功能模块建设,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实质性嵌入预算管理,为预算绩效管理提供有力支撑。通过“三全一体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各预算部门、全市各级领导干部和职工“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预算绩效理念正在扎根,逐渐重视财政支出绩效问题,由重资金争取、轻过程管理,向重支出责任、重产出和结果转变,以提高资金使用绩效为目标、以结果为导向的管理理念正逐步形成。

(二)强化了预算部门的责任意识。通过设定明确可衡量的绩效目标,各预算部门更清楚地了解财政支出所要取得的社会和

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但各预算单位几乎未开展绩效自评,少数单位开展了自评也十分敷衍。评价组进场后因时间紧迫,也无法等待单位自评,更多地是通过单位部门的总结、工作任务、计划等进行了解查阅,掌握项目的情况,发现问题,进行询问,难免造成有的项目绩效评价做得不够深入。

四、下一步工作思路和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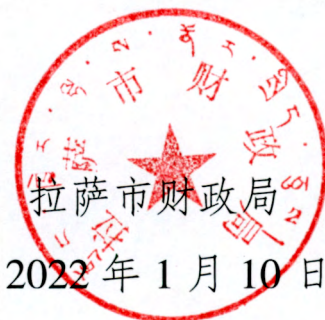
我局将按照中央和自治区的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认真落实好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任务。

(一)加强宣传和培训。加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指导,加强与人大、纪检监察、审计、组织部门协调配合,加大对全市预算单位的宣传和培训力度。培育“各级政府重视绩效、各部门追求绩效、社会公众监督绩效”的理念,为预算绩效管理创造良好的思想基础和舆论环境,推动绩效管理从财政部门的“单兵作战”向各相关主体广泛参与的共同治理转变,推动全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进程。

(二)着力提高绩效部门自评工作质量。按照“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要求,进一步扩大部门自评的范围,逐步增加评价项目数量和项目支出数额占比。同时,研究制定相关办法规范自评工作,建立自评工作考核机制,充分调动主管部门自评的积极性。财政部门将进一步突出重点,选取社会关注程度较高的重大项目进行评价,确保评价质量。

(三) 加快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结合全区财政系统2.0平台建设使用，完善财政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化平台，积极构建绩效考评指标库、基础项目库、数据库和专家库“四位一体”的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实现系统与国有资产、地方政府债务系统联通，促进数据整合共享，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提供信息支撑。

(四) 强化绩效结果应用。认真落实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与整改、激励与问责制度，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切实发挥绩效评价工作重要作用。继续推进绩效评价信息公开，逐步推行全市各预算单位绩效目标、绩效报告、评价结果等信息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发布，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抄送：本局书记、局长，各副局长、调研员，局属各科室。

拉萨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2 年 1 月 10 日印发
